

# 衛生福利部所屬 5 位簡任主管，涉有嚴重職場不法侵害及職場霸凌行為案

## ~被彈劾人~

林春燕：衛生福利部（下稱衛福部）保護服務司前視察

王齡儀：衛福部長長期照顧司前專門委員

王燕琴：衛福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視察

祝健芳：衛福部長長期照顧司司長

劉玉娟：衛福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前組長

## ~違失情節~

被彈劾人林春燕、王齡儀、王燕琴、祝健芳、劉玉娟等各員，均為簡任主管，於任職期間基於與部屬權勢差距，於督導業務時，涉有濫用核稿職權以不合理退文方式刁難部屬，並因情緒管理不當，動輒以貶抑人格、斥責或羞辱之言詞對所屬同仁咆哮或謾罵、對特定同仁進行排擠、孤立或差別待遇以樹立權威，或於下班或假日時間不斷透過通訊軟體交辦工作，並要求須即時回應訊息，已逾越職務上正當合理範圍，令同仁承受無止境的額外工作壓力，導致部屬身心不堪負荷，遭受身體或精神上痛苦而就診身心科或接受心理諮商，甚至選擇降調及離開職場。

以上各員涉有職權濫用嚴重侵害部屬之人格權、名譽權及健康權，有職場不法侵害行為且持續多年，不但惡化職場工作環境，更有損機關聲譽，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等相關法令，情節重大。

## ~懲戒法院處理結果~

監察院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2 日彈劾後，移送懲戒法院審理，尚未判決。

[彈劾案](#)

[糾正案](#)

[調查案](#)